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415　证券简称:海康威视　公告编号:临2014-10

2013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海康威视	股票代码	00241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郑一波	严小卓	
电话	0571-89710492	0571-89710492	
传真	0571-89986895	0571-89986895	
电子信箱	hikvision@hikvision.com	hikvision@hikvision.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3年	201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1年
营业收入(元)	10,745,907,038.84	7,213,789,489.18	48.96%	5,231,639,749.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66,648,532.90	2,136,873,134.55	43.51%	1,481,012,967.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77,541,251.73	2,109,396,676.12	41.16%	1,438,035,174.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63,365,811.63	1,436,789,861.42	29.69%	1,170,461,433.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6	0.53	43.4%	0.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6	0.53	43.4%	0.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01%	27.7%	3.31%	23.98%
	2013年末	201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1年末
总资产(元)	14,071,528,034.19	10,589,486,239.71	32.88%	8,316,653,307.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178,351,846.42	8,656,704,396.19	29.13%	6,809,654,727.95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9,75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47,36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二研究所	国有法人	42.42	1,704,200,000	0		
龚虹嘉	境外自然人	18.52	743,850,000	663,000,000		
新疆威讯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7.45	299,360,000	224,520,000		
浙江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5	114,578,678	0		
新疆普康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	96,487,500	72,365,625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1	36,450,000	0		
中国农业银行-交银施罗德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5	30,222,253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七组合	其他	0.61	24,699,789	0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绩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2	21,000,000	0		
中国建设银行-泰达宏利市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2	21,00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境外自然人股东龚虹嘉先生与新疆普康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控股股东陈春梅女士为夫妻关系。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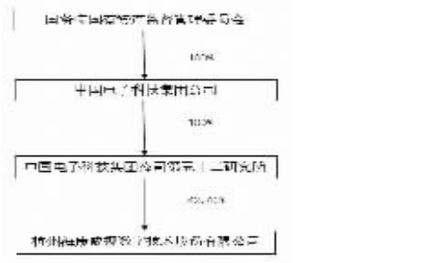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3年,公司依据中长期战略规划,持续推进和深化全球营销体系的建设和布局,强化行业一体化解决方案能力建设和实施,加速产品业务的延伸和扩展。同时,从战略高度大力发展民用互联网业务,加大和协快在该业务领域的能力建设和产业布局,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报告期内,依托安防行业大环境的持续景气,公司2013年销售收入成功突破百亿,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07.46亿元,比上年增长48.96%,实现利润总额33.86亿元,同比增长46.3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8.63亿元,同比增长29.69%。

二、主营业务分析

(1)行业市场继续保持强势市场领先地位

在行业市场领域,公司在继续加强和深化营销体系建设的同时,强化产品和解决方案的融合,加大研发投入,提高内部管理和运行效率,取得了较好的效果。公司在行业市场按照"细分行业、行业牵引"的策略,细分公安、交通、金融、楼宇、司法、文教卫、能源七大主要行业,并成立对应的事业部,配置更加全面的研发、市场、技术支持和服务资源。

公司各项业务面向各细分行业深度发展,深入理解、研究和满足各细分行业客户需求,迅速带动了各类产品和解决方案的快速延伸和覆盖,有效丰富延展了一系列产品线,解决方案更加深入和系列化,逐步实现与硬件产品的一体化融合,提升市场竞争力,并形成规模优势,取得了较好的市场效果。2013年,公司在行业市场的市场份额得到进一步提升,继续保持绝对领先的市场地位。

(2)渠道销售体系迅速建立,有效填补空白细分市场

2013年,随着视频监控产品在大众市场的进一步普及,公司在深入发展行业市场的同时,开始积极布局这一领域市场。公司快速推出了针对渠道市场的系列产品,同时依托遍布全国各地的分子公司体系,迅速建立了全国性的渠道销售体系。凭借显著的产品和品牌优势,当年即在渠道市场取得了较好的销售业绩,且持续保持快速增长。

(3)互联网业务打下良好的基础

2013年初,公司将面向小微企业、家庭和个人的民用业务定位为互联网业务,与传统行业市场业务相对独立。根据互联网行业的特点,进一步加大在该领域的投入,组建专业化团队,明确经营思路和策略。

互联网业务推出了全新的品牌"萤石(ezviz)",定位于为小微企业、家庭和个人提供可视化安全为基础的关爱、沟通、分享服务,涵盖终端APP、互联网软件平台、电商和社区门户,以及智能视频终端、无线传感器、穿戴式设备等系列产品及服务。公司推出了萤石云(视频7)服务平台,并以该平台支撑,发展网络生态环境;建立了电子商务平台"萤石商城";发布了一系列全新设计的互联网摄像机、跨界视频盒子及报警盒子等消费类产品。

(4)坚持自有品牌建设,海外市场业务体系凸显成效

多年来,海康威视一直坚持以经营自主品牌方式发展海外市场,但由于国家品牌形象竞争力、企业品牌、营销等多种因素,海外业务增长一直低于预期。2013年公司继续坚持在海外市场的持续投入,新设澳洲、法国、西班牙等子公司,截止2013年底,海外子公司数量已发展到14家,并以子公司为依托加大本地化能力的建设和品牌运营。

随着海外市场的持续投入,公司在海外市场的品牌和市场认知度得到进一步提升,公司业务综合竞争力的优势在海外市场得到体现,2013年,公司海外销售收入较2012年同比增长一倍以上,取得了突破性的发展。

(5)重大项目进度情况

根据重庆市政府方面对项目的规划,以及公司与重庆市政府相关部门的沟通,重庆项目原建设方案进行规划调整。目前,重庆市政府已确定了项目建设的基本目标和业务框架,公司现正与各区县进行商务谈判和合同签订工作。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1) 因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而增加子公司的情况说明

1) 经商务部商境外投资证3300201300245号《企业境外投资证书》的批准,本公司单独出资50万澳元在澳大利亚设立全资子公司威视澳洲公司,该公司于2013年9月13日取得澳大利亚悉尼公司注册处签发的登记号为46164676671号的《公司注册证书》。本公司拥有该公司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经商务部商境外投资证3300201300235号《企业境外投资证书》的批准,本公司单独出资10万港币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威视香港公司,该公司于2013年6月18日取得香港公司注册处签发的登记号为1924408号的《公司注册证书》。本公司拥有该公司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 本期全资子公司威视欧洲公司出资10万欧元设立全资外公司威视法国公司,该公司于2013年11月15日取得注册号为797910064 R.C.S.Paris号的《公司注册证书》。本公司拥有该公司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4) 本期全资子公司威视欧洲公司出资10万欧元设立全资外公司威视西班牙公司,该公司于2013年11月15日取得注册号为13122327号的《公司注册证书》。本公司拥有该公司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增加子公司的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与HUNDURE TECHNOLOGY CO., LTD.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及《股权转让补充协议》,本公司以37,247,790.28元受让HUNDURE TECHNOLOGY CO., LTD.公司持有的汉军智能公司100%股权。本公司已于2013年1月28日支付股权转让款3,000.00万元,并办理了相应的财产权交接手续,故自2013年2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报告期因注销或少于公司的情况说明

根据北京邦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因主营业务结束,拟解散公司。2013年10月11日,北京邦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区分局《注销核准则通知书》核准注销登记,本公司自2013年10月31日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根据上海节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因主营业务结束,拟解散公司。2013年6月7日,上海节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徐汇分局工商《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编号04000003201306040013)核准注销登记,本公司自2013年6月30日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5)对2014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4年1-3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净利润为正,同比上升50%以上

净利润为正,同比上升50%以上

2014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35%	至	55%
2014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区间(万元)	60,808.31	至	69,816.94
2013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5,043.19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受惠于公司所处安防行业继续维持较快的行业增长速度,市场集中度显著提升,公司预计2014年一季度的经营业绩继续维持稳定增长。		

证券代码:002415　证券简称:海康威视　公告编号:2014-008号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二届董事会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二届董事会二十二次会议,于2014年4月11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书面通知,于2014年4月20日9:00在海康威视制造基地605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陈宗年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全体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1.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公司董事会2013年工作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徐文财先生、江华先生、程惠芳女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3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同意本议案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2013年工作报告》详见《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章节内容。

《独立董事2013年度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公司总经理2013年工作报告》。

3.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公司2013年财务决算报告》,同意本议案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公司2014年薪酬与绩效考核方案》。

5.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公司2013年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3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66,648,532.90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949,184,885.25元。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4,242,350,838.67元,可供分配的利润7,191,535,723.92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294,918,488.53元,扣减已分配股利1,606,889,288.80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5,289,727,946.59元。

拟以201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017,223,22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息2.5元(含税),即每股派发现金0.25元(含税)。上述分配方案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004,305,805.50元,剩余可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同意本议案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公司2013年度报告及摘要》,同意本议案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7.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公司201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公司201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8.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公司2013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报告》,同意本议案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3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报告》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9.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同意本议案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10.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2013年度为公司提供了良好的审计服务,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建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负责本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同意本议案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公司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陈宗年、龚虹嘉回避表决。同意本议案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12.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13.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公司2014年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拟向各金融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的综合授信业务。本决议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

同意本议案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补选公司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同意本议案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二届董事会董事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15.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郑一波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

《公司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16.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公司闲置资金理财方法(2014年修订)》。

《公司闲置资金管理方法(2014年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17.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2014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交易的议案》。

《公司关于2014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交易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18.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本议案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19.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限制性股票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本议案尚需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通过及相关材料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召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的事宜,公司董事会将按有关程序另行通知。

《公司2014年限制性股票计划(草案)》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2014年限制性股票计划(草案)摘要》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限制性股票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本议案尚需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通过及相关材料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召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的事宜,公司董事会将按有关程序另行通知。

《公司2014年限制性股票实施考核办法》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1.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具体实施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提请股东大会就股权激励计划的有关事宜向董事会授权,授权事项包括:

一、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确认激励对象参与股权激励计划的资格和条件,确定激励对象名单及其授予数量、确定标的股票的授予价格;

(2)确定限制性股票计划的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并办理授予股票和解锁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3)对激励对象的解锁资格和解锁条件进行审查确认,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锁的全部事宜;

(4)因公司股票除权、除息或其他原因需要调整标的股票数量、授予价格时,按照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和方式进行调整;

(5)在出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所列明的需要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时,办理该部分股票回购注销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6)在与股权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7)在董事会认为必要时可决议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8)签署、执行、修改、终止任何与股权激励计划有关的协议和其他相关协议;

(9)为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委任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等中介机构;

(10)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股权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等认为与股权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事情及事宜。

三、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为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

本议案尚需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通过及相关材料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召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的事宜,公司董事会将按有关程序另行通知。

22.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2415　证券简称:海康威视　公告编号:2014-009号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二届监事会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二届监事会十四次会议,于2014年4月11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书面通知,于2014年4月20日11:30在海康威视制造基地605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宣黄飞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和部分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全体与会监事审议并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1.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公司监事会2013年工作报告》,同意本议案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2013年工作报告》详见《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第八节 公司治理"章节内容。

2.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公司2013年财务决算报告》,同意本议案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公司2013年利润分配预案》;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3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66,648,532.90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949,184,885.25元。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4,242,350,838.67元,可供分配的利润7,191,535,723.92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294,918,488.53元,扣减已分配股利1,606,889,288.80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5,289,727,946.59元。

拟以201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017,223,22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息2.5元(含税),即每股派发现金0.25元(含税)。上述分配方案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004,305,805.50元,剩余可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同意本议案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公司2013年度报告及摘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意本议案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5.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公司2013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报告》;监事会认为,该专项报告与公司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同意本议案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3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报告》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6.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董事会关于2013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同意本议案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7.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2013年度为公司提供了良好的审计服务,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负责本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同意本议案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9.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本议案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10.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限制性股票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本议案尚需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通过及相关材料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召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的事宜,公司董事会将按有关程序另行通知。

《公司2014年限制性股票计划(草案)》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2014年限制性股票计划(草案)摘要》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11.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限制性股票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本议案尚需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通过及相关材料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召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的事宜,公司董事会将按有关程序另行通知。

《公司2014年限制性股票实施考核办法》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12.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审核公司限制性股票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为在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分公司)任职人员,激励对象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备忘录1-3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其作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4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2415　证券简称:海康威视　公告编号:2014-011号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关联交易概述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年度与关联方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下属研究所及公司、上海富瀚微电子有限公司、北京掘奇数据系统公司达成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179,500万元。

该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2014年4月20日召开的公司二届董事会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陈宗年先生、龚虹嘉先生审议该议案时予以回避并放弃表决权。本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交易对方	交易内容	2014年预计发生金额	2013年发生金额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下属研究所及公司	采购材料及劳务、委托加工	不超过120,000万	7,063.67万元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下属研究所及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不超过50,000万	5,217.25万元
上海富瀚微电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采购材料及劳务	不超过7,000万	1,329.79万元
北京掘奇数据系统公司	采购材料及劳务	不超过2,500万	630.68万元

二、关联方介绍

(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科")及其下属研究所、公司

1、公司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2002年3月1日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万寿路27号

法定代表人:熊群力

注册资本:47.69亿元

实收资本:47.69亿元

中国电科是国务院国资委直属企业,是在原信息产业部直属科研院所和高科技企业基础上组建而成的,主要从事国家军民用大型电子信息系统工程建设、重大装备、通信与电子设备、软件和关键元器件的研制与生产。中国电科所属二级成员单位55家,上市公司6家,分布在全国18个省市区。现有职工8万余人,其中,中国工程院院士11名,国家级科技人才487人,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人员265人。拥有15个国家重点实验室、4个研究应用中心、9个研发中心、有20个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中国电科坚持军民结合、寓军于民的发展道路,积极参与国民经济信息化建设和国家重点工程建设,先后承担了大量公共安全系统工程和国家重大信息系统工程,是国内最具技术竞争实力的大型企业之一。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3、该公司依法存续且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二)上海富瀚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富瀚")

1、公司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杨小奇

注册资本:250万元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666号B区801、803室

经营范围:在集成电路芯片、电子产品、通讯设备、系统软件领域内的"四技"服务及相关产品的销售。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副董事长龚虹嘉先生同时担任该公司董事,为本公司关联法人。

3、该公司依法存续且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北京掘奇数据系统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掘奇")

1、公司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王幼君

注册资本:美元1097.4891万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苑门外西八间房

经营范围:开发、生产计算机软件、硬件;开发智能仪器、仪表、网络安全设备、应用系统;计算机系统集成;提供自产产品的技术咨询及售后服务;销售自产产品。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副董事长龚虹嘉先生同时担任该公司董事,为本公司关联法人。

3、该公司依法存续且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定价均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其中:

1、由于中国电科在行业内的突出技术优势及与公司合作项目的特殊性,公司选择向中国电科及下属研究所、公司采购材料及委托加工。交易过程中,公司将通过邀请招标、竞争性比选、竞争性谈判等方式确保与中国电科及其下属研究所及公司之间的交易价格公允。公司在向中国电科及下属研究所、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时交易价格完全比照市价执行。

2、公司与上海富瀚之间的采购,由于交易对方提供的产品具备专用性与独特性更能满足公司产品设计需求,相对性价比高,故2014年公司选择与其继续进行合作。

3、作为业内领先的数据安全解决方案提供商,北京掘奇一直专注于数据安全与认证技术、安全芯片操作系统的研发,其提供的产品与服务能较好地满足公司产品设计需求,相对性价比高,故2014年公司选择与其继续进行合作。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的业务范围,交易价格公平合理,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和服务品质,提高公司效益和制造能力,巩固和扩大公司行业地位和市场份额,推升公司经营业绩,对公司的经营和发展是有利的,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时,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查,并发表独立意见:经核查,董事会提供的本议案所涉关联交易的有关资料,公司2014年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客观、公正和公平的交易原则,不存在任何内部交易,未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与关联方发生的正常业务往来,有利于保证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交易定价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未有违规情形,未有损害股东和公司权益情形,且符合监管部门及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六、备查文件:

1、二届董事会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二届董事会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2415　证券简称:海康威视　公告编号:2014-013号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二届董事会董事公告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4月20日收到董事程瑜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原因,程瑜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程瑜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程瑜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申请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程瑜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运行。

公司董事会对程瑜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中电海康集团有限公司提名,提名刘翔先生为公司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该人选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及二届董事会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后方可生效。

董事变更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4月21日

附件:

刘翔先生简历

刘翔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管理工程学硕士,经济师。2007年6月起,任海康威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2014年1月起出任公司控股股东中电海康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刘翔先生通过持有新疆威讯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股权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99万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415　证券简称:海康威视　公告编号:2014-014号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二届董事会二十二次会议于2014年4月20日召开,经公司董事会推荐,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审核通过,同意聘任郑一波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

郑一波先生,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高级工程师,大学计算机系本科毕业,2003年6月浙江大学管理学院"企业管理"研究生班毕业,具有证券交易所颁布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04年7月起,任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郑一波先生通过持有新疆威讯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股权间接持有公司股份465万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杭州市滨江区东流路700号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邮箱:hikvision@hikvison.com

联系电话/传真:0571-89710492/89986895

邮编:310052

特此公告。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2415　证券简称:海康威视　公告编号:2013-015号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4月20日召开的二届董事会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交易的议案》,公司预计2014年度内,公司与全资